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年1月

目录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	7
议案二	8
议案三	9
议案四	10
议案五	11
议案六	12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

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

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5）。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会议时间：2024年1月8日14:30
- 2、现场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会议室
-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会议结束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规范公司运行，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修订和新增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拟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2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拟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拟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拟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年12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议案六

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3年12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